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4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变更公司 2023 年已回购股份中的 50 万股股份用途,由原回购方案"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666,906,348 股减少至 666,406,348 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由 666,906,348 元减少至 666,406,348 元。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已回购股份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 债权申报登记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 9 号院中关村集成电路设计园 8

号楼

- 2. 申报时间: 2024 年 5 月 15 日起 45 天内 (9:00-11:30; 13:30-17:00 (双休日 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 3. 联系人: 王中华
 - 4. 联系电话: 010-82881768
 - 5. 传真号码: 010-62701701

特此公告。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5日